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《关于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回函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17年6月16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作为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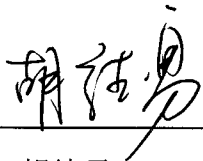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<关于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的问询函>的回函》之签字页）



沈振宇



胡德勇



王 翔

2017 年 6 月 16 日